

股票代碼：6284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苗栗縣竹南鎮科義街11號
電話：(037)585-55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6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32
(五)關係人交易	32~34
(六)質押之資產	34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4~35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其 他	35~36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3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40
3.大陸投資資訊	41~42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2~43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3~4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鄭 敦 仁

日 期：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Fixed Rock Holding Ltd.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就該轉投資部份及其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之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97,586千元及93,570千元；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分別認列投資利益6,214千元及投資損失2,298千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漢鈺

會計師：

游萬淵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	\$ 2,237,456	102	1,645,718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9,517	2	34,336	2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2,197,939	100	1,611,382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四)及五)	1,574,626	72	1,211,870	75
營業毛利	623,313	28	399,512	25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132,753	6	99,965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2,301	6	107,539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0,763	13	218,210	14
	545,817	25	425,714	27
營業淨利(損)	77,496	3	(26,202)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613	-	3,054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五))	3,985	-	-	-
7122 股利收入	10,768	-	11,151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15,755	10	72,119	4
7480 什項收入	13,665	1	18,548	1
	246,786	11	104,872	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260	-	405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	-	5,790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81,888	3	15,685	1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四(二))	599	-	1,774	-
	83,747	3	23,654	1
7990 稅前淨利	240,535	11	55,016	3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十二))	30,533	1	(31,285)	(2)
合併總損益	\$ 210,002	10	86,301	5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183,479	9	56,059	3
少數股權	26,523	1	30,242	2
	\$ 210,002	10	86,301	5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17	1.85	0.33	0.5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16	1.84	0.33	0.5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敦仁

經理人：鄭敦仁

會計主管：蕭惠珠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合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少數股權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982,590	1,620,544	150,796	-	23,748	44,209	(79,602)	(165,666)	325,560	2,902,17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76	-	(2,376)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1,372	(21,372)	-	-	-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47,307	(47,307)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328,350	-	5,503	333,853
累積換算調整數淨變動	-	-	-	-	-	(15,308)	-	-	(4,811)	(20,119)
民國九十八年度淨利	-	-	-	-	56,059	-	-	-	30,242	86,301
少數股權參與子公司增資影響數	-	384	-	-	-	-	-	-	129,251	129,635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29,897	1,573,621	153,172	21,372	56,059	28,901	248,748	(165,666)	485,745	3,431,849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606	-	(5,606)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50,453)	-	-	-	-	(50,453)
未按持股比例增資影響	-	122	-	-	-	-	-	-	-	1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201,687)	-	1,013	(200,674)
累積換算調整數淨變動	-	-	-	-	-	(51,406)	-	-	(11,106)	(62,512)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183,479	-	-	-	26,523	210,002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u>1,029,897</u>	<u>1,573,743</u>	<u>158,778</u>	<u>21,372</u>	<u>183,479</u>	<u>(22,505)</u>	<u>47,061</u>	<u>(165,666)</u>	<u>502,175</u>	<u>3,328,334</u>

註：董監酬勞1,514千元及員工紅利5,045千元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敦仁

經理人：鄭敦仁

會計主管：蕭惠珠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度	9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10,002	86,301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47,606	132,352
攤銷費用	21,511	26,355
提列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4,336	2,664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13,725	(24,40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利益	(215,755)	(72,119)
採權益法認列長期股權投資損失(利益)	(3,985)	5,790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費淨額	745	54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882	(38,849)
營業相關資產負債之變動：		
應收票據	(10,992)	(16,413)
應收帳款	(32,244)	(174,511)
應收關係人款	4,795	(5,181)
存貨	(232,479)	3,615
預付退休金	16	18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	(42,011)	(39,959)
應付帳款	(33,971)	201,881
應付關係人款	(302)	4,127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負債	51,312	12,1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5,809)</u>	<u>104,40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517,730)	(257,15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340	2,559
購買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682)	(30,000)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1,894)	(70,487)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取得價款	411,011	192,124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3,434)	(48,465)
遞延費用增加	(24,924)	(22,248)
無形資產退回	-	44,05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	29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15,352	(14,6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60,961)</u>	<u>(203,99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10,770	(5,201)
償還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	-	(102,097)
發放現金股利	(50,453)	-
現金增資—少數股權投入	-	129,63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0,317</u>	<u>22,337</u>
匯率影響數	(27,119)	(13,587)
本期現金減少數	(243,572)	(90,845)
期初現金餘額	936,505	1,027,350
期末現金餘額	<u>\$ 692,933</u>	<u>936,50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1,278</u>	<u>501</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7,859</u>	<u>48,948</u>
支付現金建購固定資產：		
建購固定資產	\$ 570,327	255,112
應付款項淨變動數	(52,597)	2,047
	<u>\$ 517,730</u>	<u>257,159</u>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現金流入：		
出售價款	\$ 409,656	192,124
應收款項淨變動數	1,355	-
	<u>\$ 411,011</u>	<u>192,12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敦仁

經理人：鄭敦仁

會計主管：蕭惠珠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佳邦科技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化保護元件、微波複合化微型天線和模組及積層式微波通訊元件和其模組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佳邦科技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八日正式進入科學園區，並於民國九十二年度設立竹南分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二十一日變更公司所在地至苗栗縣。佳邦科技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六日佳邦科技公司經董事會議決議合併力毅精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毅精密公司)，並以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佳邦科技公司為存續公司，力毅精密公司則因合併而消滅。

力毅精密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設立，主要之營業項目為電容器及電感器之製造及銷售。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754人及1,55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概況

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公司名稱	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持股比率	
			99.12.31	98.12.31
Inpaq (BVI) Ltd. (Inpaq BVI)	佳邦科技公司	控股	100%	100%
Inpaq Corporation (Inpaq USA)	佳邦科技公司	銷售	100%	100%
鈺邦科技(股)公司(鈺邦科技公司)	佳邦科技公司	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電子零組件等業務	15.56%	15.56%
Inpaq (Cayman Islands) Ltd. (Inpaq Cayman)	Inpaq BVI	控股	100%	100%
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禾邦香港)	Inpaq BVI	控股	100%	100%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公司名稱	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持股比率	
			99.12.31	98.12.31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禾邦蘇州)	Inpaq Cayman	生產銷售新型高頻電子元 器件、電力電子元器件、 光電器件、傳感器件以及 配套產品	100%	100%
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禾邦中國)(註1)	Inpaq Cayman	開發、生產新型電子元器 件、片式元器件、敏感元 器件及傳感器、電力電子 元器件、新型機電元件及 銷售	100%	100%
佳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 (佳邦貿易)(註2)	禾邦香港	銷售電子元件、電腦產品 及周邊輸入輸出設備、通 訊產品及組件、天線批發 、佣金代理及售後服務	100%	100%
APAQ Investments Limited (APAQ Samoa)	鈺邦科技 公司	控股	100%	100%
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鈺邦無錫)	APAQ Investments Limited	開發、銷售及生產新型電 子元器件	100%	100%

註1：原名禾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經該公司董事會決議更名為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註2：原名佳邦貿易(昆山)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經該公司董事會決議遷址，並更名為佳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

佳邦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鈺邦科技公司之持股雖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因佳邦科技公司之董事長與鈺邦科技公司之董事長係同一人，依第七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認定對其營運具有控制能力，故將鈺邦科技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納入合併財務報表。

2.合併之子公司增減情形：無。

(二)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佳邦科技公司及由佳邦科技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具有表決權之股份半數以上且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其具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半數以上但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以下合稱為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之重大交易均予沖銷。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入、費用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四)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合併財務報表內之各公司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換算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換算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合併公司採權益法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帳，其外幣換算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公司財務報表其資產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股東權益科目按原始交易匯率、損益科目按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六)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之數。

(七)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將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分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類別。

合併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為目的，係以公平價值評估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負債)。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為當期損益，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八)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評估提列。

(九)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若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持有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

合併公司對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合併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對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由合併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款項，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投資貸餘，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份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十一)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購建資產支出已發生，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成本。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機器設備：2~10年
- 2.房屋及建築：5~50年
- 3.其他設備：3~8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十二)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權之支出列為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五十年平均攤銷。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認列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 1.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6.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原始認列由內部產生以外之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平均分攤。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遞延費用

電力線路補助費、專利授權費及電腦軟體成本等列為遞延費用，依三至五年平均分攤。

(十四)可轉換公司債

佳邦科技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發行時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之計算係參考與權益組成要素無關之類似負債之公平價值後，再將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認列為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係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並依合約期限分攤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退休金

佳邦科技公司原訂有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佳邦科技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適用原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佳邦科技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佳邦科技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之實際報酬等及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及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等依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之在職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佳邦科技公司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制部份，佳邦科技公司及鈺邦科技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部分國外合併子公司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庫藏股票

佳邦科技公司收回已發行流通在外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以買回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若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之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佳邦科技公司將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以獎酬員工者，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後者，於給與日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勞務成本，並於員工既得期間攤銷。給與日為佳邦科技公司轉讓庫藏股票與員工之轉讓價格及股數均已確定之日，若轉讓價格及股數須經核准，則核准日為給與日。

(十七)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者，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惟仍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每股盈餘及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性質及範圍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三年至民國九十六年間之員工認股權計劃，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處理，並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合併公司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合併公司之股東權益。

(十九)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合併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惟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十)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退回及折讓，於商品出售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

(廿一)政府捐助收入

合併公司對政府之研發補助款係依受補助研發計劃合約之期間成本佔預計總成本之完成比例，逐期認列收入。

(廿二)所得稅

所得稅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其可實現性評估提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合併公司未分配盈餘若須依所得稅法規定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正條文之規定。此項變動對民國九十八年度稅後淨利及基本每股盈餘皆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u>99.12.31</u>	<u>98.12.31</u>
庫存現金	\$ 1,226	901
定期存款	27,000	211,200
活期及支票存款	<u>664,707</u>	<u>724,404</u>
	<u>\$ 692,933</u>	<u>936,505</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股票－禾伸堂(股)公司	\$ 11,967	15,136
上市股票－信邦電子(股)公司	51,652	135,140
上櫃股票－美磊科技(股)公司	-	238,054
上櫃股票－立敦科技(股)公司	3,877	1,186
上櫃股票－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公司	2,615	2,635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128,815	126,414
	\$ 198,926	518,56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正基科技(股)公司	\$ 33,000	33,000
股票投資－聿新生物科技(股)公司	68,918	30,000
股票投資－源榮創投(股)公司	30,000	30,000
股票投資－CMI Co., Ltd.	13,764	-
	\$ 145,682	93,000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正基科技(股)公司、聿新生物科技(股)公司、源榮創投(股)公司、隴邦科技(股)公司、邦英生物科技(股)公司及CMI Co., Ltd.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評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於民國九十八年度針對邦英生物科技(股)公司認列減損損失324千元，列入什項支出項下。

隴邦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辦理清算註銷退回股款290千元，清算損失計400千元，列入什項支出項下。

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合併公司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惟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合約均已到期。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9.12.31	98.12.31
應收票據	\$ 37,800	26,808
應收帳款	543,029	530,782
	580,829	557,590
減：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8,450)	(27,896)
	\$ 562,379	529,694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存貨淨額

	<u>99.12.31</u>	<u>98.12.31</u>
製成品及商品	\$ 208,045	139,995
減：備抵損失	<u>(43,927)</u>	<u>(44,918)</u>
小計	<u>164,118</u>	<u>95,077</u>
半成品	165,951	103,664
減：備抵損失	<u>(38,715)</u>	<u>(25,182)</u>
小計	<u>127,236</u>	<u>78,482</u>
在製品	68,668	41,918
減：備抵損失	<u>(17,337)</u>	<u>(9,599)</u>
小計	<u>51,331</u>	<u>32,319</u>
原料	208,844	129,428
減：備抵損失	<u>(19,554)</u>	<u>(35,811)</u>
小計	<u>189,290</u>	<u>93,617</u>
	<u>\$ 531,975</u>	<u>299,495</u>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銷貨成本	\$ 1,566,616	1,240,880
存貨盤虧(盈)	250	(139)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13,725	(24,402)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5,965)</u>	<u>(4,469)</u>
	<u>\$ 1,574,626</u>	<u>1,211,870</u>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u>被投資公司</u>	<u>99.12.31</u>			<u>99年度 認列投 資(損)益</u>
	<u>持 股 比例%</u>	<u>累 積 投資成本</u>	<u>帳列金額</u>	
採權益法評價者：				
Fixed Rock Holding Ltd.	20.76	\$ 98,415	97,586	6,214
Canfield Ltd.	33.33	6,840	4,209	(103)
Inpaq Korea Co., Ltd.	44.77	12,864	3,375	(1,998)
揚志(股)公司	46.68	7,000	<u>6,872</u>	<u>(128)</u>
			<u>\$ 112,042</u>	<u>3,985</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被投資公司	98.12.31		98年度 認列投 資損失
	持 股 比例%	累 積 投資成本 帳列金額	
採權益法評價者：			
Fixed Rock Holding Ltd.	33.33	98,415	93,570 (2,298)
Canfield Ltd.	33.33	6,840	4,643 (1,112)
			<u>\$ 98,213</u> <u>(3,410)</u>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Inpaq Korea Co., Ltd.	33.00	6,430	<u>\$ (1,061)</u> <u>(2,380)</u>

2.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六)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32,889	78,943
專案退回	-	(44,053)
換算調整	(1,809)	(2,001)
期末餘額	<u>\$ 31,080</u>	<u>32,889</u>
累計攤銷金額：		
期初餘額	\$ 830	444
本期攤銷金額	630	386
期末餘額	<u>\$ 1,460</u>	<u>830</u>
帳面值：		
期初餘額	<u>\$ 32,059</u>	<u>78,499</u>
期末餘額	<u>\$ 29,620</u>	<u>32,059</u>

(七)短期借款

	99.12.31	98.12.31
營運週轉	<u>\$ 225,569</u>	<u>14,799</u>
未動支信用額度	<u>\$ 902,127</u>	<u>513,161</u>
借款利率區間	<u>1.10%~3.5%</u>	<u>1%~1.45%</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應付公司債

佳邦科技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三日發行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150,000千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零。依轉換辦法規定，發行時轉換價格係依據基準日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之佳邦科技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擇一者，再乘以102%之轉換溢價率計算。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81.8元，債權人於佳邦科技公司債發行之日起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依約定之轉換價格轉換為佳邦科技公司普通股股票；或於佳邦科技公司債發行第三年期滿時，依面額之103.03%行使賣回權。

佳邦科技公司於發行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上述認股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其明細如下：

項 目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 150,000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	(6,632)
公司債發行成本	(3,750)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u>(126,450)</u>
權益組成項目－應付公司債認股權	<u><u>\$ 13,168</u></u>

分離上述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後，佳邦科技公司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3.42%。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佳邦科技公司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計50,900千元業已轉換佳邦科技公司普通股812千股，因公司債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37,226千元。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佳邦科技公司之可轉換公司債帳面價值如下：

	<u>98.12.31</u>
可轉換公司債	\$ 150,000
減：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0,900)
行使賣回權	(98,900)
行使贖回權	<u>(200)</u>
	<u><u>\$ -</u></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退休金

佳邦科技公司確定給付制下之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調節如下：

	<u>99.12.31</u>	<u>98.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3,805)</u>	<u>(21,866)</u>
累積給付義務	(23,805)	(21,86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7,673)</u>	<u>(17,407)</u>
預計給付義務	(41,478)	(39,27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4,359</u>	<u>22,682</u>
提撥狀況	(17,119)	(16,591)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574	610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u>20,652</u>	<u>20,104</u>
預付退休金	<u>\$ 4,107</u>	<u>4,123</u>

1.合併公司淨退休金成本之組成項目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確定給付淨退休金成本：		
服務成本	\$ 173	192
利息成本	884	868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703	580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36	3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u>(475)</u>	<u>(547)</u>
淨退休金成本	<u>\$ 1,321</u>	<u>1,129</u>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u>\$ 15,949</u>	<u>17,035</u>

2.確定給付制下之退休金成本之重要精算假設如下：

	<u>99.12.31</u>	<u>98.12.31</u>
折現率	2.25 %	2.25 %
長期薪資調整率	3.00 %	3.00 %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	2.00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股東權益

1.股本及員工認股權

佳邦科技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本溢價之資本公積47,307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上述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以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

佳邦科技公司為因應產業發展趨勢及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在30,000千股之範圍內辦理私募普通股；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價格48.65元發行私募普通股20,000千股，並訂定私募普通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十日，並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上述私募之有價證券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原則上須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始得轉讓，並於補辦公開發行後，方得上櫃買賣；私募新股除受法令規定限制轉讓外，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流通在外股票相同。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佳邦科技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500,000千元(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70,000千元)，實收股本皆為1,029,897千元，每股面額10元。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佳邦科技公司歷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尚在存續期間之情形彙列如下：

種 類	申報生效日期	給與日	認股權存續期間	既得期間	給與單位數(單位)	每股認購價格(元)	調整後履約價格(元)
96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96.12.04	96.12.06	96.12.06~104.12.05	2~4年之服務	3,000	55	41.70

註：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1,000股普通股。

佳邦科技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係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其行使價格等於給與日公司股票之市場價格，故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零。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公平價值，其公平價值為每權9.6元。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股利率	4.4716%
預期價格波動性	27.8318%
無風險利率	2.448%
預期存續期間	8年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佳邦科技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員工認股權	99年度		98年度	
	數量 (千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 (千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000	\$ 41.70	3,000	43.8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失效數)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3,000</u>	41.70	<u>3,000</u>	41.70
期末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u>1,800</u>	41.70	<u>900</u>	41.70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其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為4.92年。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鈺邦科技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如下：

種類	給與日	認股權 存續期間	既得 期間	給與單位 數(單位)	每股認購 價格(元)	調整後 履約價格 (元)
96年第一次員工 認股權憑證	96.11.15	96.11.16~ 104.11.15	2~4年 之服務	3,000	10.32	10.20

鈺邦科技公司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係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其行使價格等於衡量日當時取得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每股淨值，故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零。

有關鈺邦科技公司員工認股選擇權數量變動情形揭露如下：

員工認股權	99年度		98年度	
	數量 (千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 (千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000	\$ 10.20	3,000	10.2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失效數)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3,000</u>	10.20	<u>3,000</u>	10.20
期末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u>2,250</u>	10.20	<u>1,500</u>	10.20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其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為4.96年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認列酬勞成本，財務報表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183,479	56,059
	擬制淨利	178,787	51,919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1.85	0.56
	擬制每股盈餘(元)	1.80	0.52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1.84	0.56
	擬制每股盈餘(元)	1.79	0.52

2. 資本公積

	<u>99.12.31</u>	<u>98.12.31</u>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取得之溢額	\$ 1,513,729	1,513,729
長期投資	7,066	6,944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溢價	37,226	37,226
公司債賣回及轉換之應付公司債認股權轉列	<u>15,722</u>	<u>15,722</u>
	<u>\$ 1,573,743</u>	<u>1,573,62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彌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另，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應俟主管機關核准產生該次資本公積之增資登記後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

4.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佳邦科技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分配如下：

- (1)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
- (2) 員工紅利，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惟每年員工分紅辦法須由總經理擬定提報董事會核定後發行之。

經前述分配後，其他餘額，則交由董事會依公司營業狀況擬分配案送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佳邦科技公司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於分派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自可分配之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併入分派盈餘。

佳邦科技公司所處產業多變，資金暨技術密集行業且企業生命週期處於營運穩定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股東紅利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佳邦科技公司以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稅後淨利扣除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乘上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並考量整體經營結構及產業分配水準所定之分配成數，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16,513千元及5,045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4,954千元及1,514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下一年度之損益。

佳邦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及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之每股股利、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普通股每股現金股利(元)	\$ <u>0.50</u>	<u>-</u>
員工現金紅利	\$ 5,045	-
董事監察人酬勞	<u>1,514</u>	<u>-</u>
	\$ <u><u>6,559</u></u>	<u>-</u>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佳邦科技公司董事會擬議內容並無差異。

佳邦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數，尚待佳邦科技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5.庫藏股票

佳邦科技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於證券商櫃檯買賣中心買回佳邦科技公司股份，茲依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如下：

單位：千股

	<u>99年度</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u>收回原因</u>				
轉讓予員工	\$ <u>3,645</u>	<u>-</u>	<u>-</u>	<u>3,645</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收回原因	98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 3,645	-	-	3,645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佳邦科技公司買回庫藏股時已依當時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相關限額。

佳邦科技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一)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佳邦科技公司股東每股盈餘之計算列示如下：

單位：千元/千股

	99年度		98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215,822	183,479	33,255	56,059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345	99,345	99,345	99,345
基本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 2.17	1.85	0.33	0.56
稀釋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345	99,345	99,345	99,345
加：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分紅	640	640	173	173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985	99,985	99,518	99,518
稀釋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 2.16	1.84	0.33	0.56

(十二)所得稅

佳邦科技公司及鈺邦科技公司歷年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而享有之租稅優惠列示如下：

設立/增資年度	適用條例	租稅優惠方式	財政部核准年月	免稅期間
佳邦科技：				
93年現金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96.02	97~101
94年現金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尚未完工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設立/增資年度	適用條例	租稅優惠方式	財政部 核准年月	免稅期間
鈺邦科技：				
94年新投資設立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尚未核備	尚未擇定
96年現金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股東投資抵減	尚未完工	—
98年現金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股東投資抵減	尚未完工	—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當期	\$ 28,651	7,564
遞延	1,882	(38,849)
	<u>\$ 30,533</u>	<u>(31,285)</u>

佳邦科技公司及鈺邦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依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嗣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再降為百分之十七。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分別為百分之十七及百分之二十五，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禾邦蘇州核准適用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之租稅優惠，民國九十八年至九十九年適用之所得稅稅率為15%；禾邦中國申請適用中國大陸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二免三減半之租稅優惠，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為免徵期，民國九十九年度至一〇一年度為減半徵收期，民國九十九年度適用所得稅率為12.5%。其餘各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係依各子公司所在地之適用稅率計算。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差異分別列示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0,891	13,744
因子公司適用稅率不同而產生的差異	357	(1,147)
投資抵減	(360)	(37,948)
備抵評價變動數	(140)	31,683
以前年度高低估數及其他	6,717	(31,357)
永久性差異影響數	(44,390)	(17,571)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之影響數	21,376	1,614
所得稅率變動影響數	6,082	9,697
帳列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0,533</u>	<u>(31,285)</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主要係由下列暫時性差異或各項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組成：

	99.12.31		98.12.31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提列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 119,533	23,407	115,510	21,708
未實現兌換損失	65,719	11,172	16,584	3,317
呆帳超限	19,769	3,361	20,271	4,054
投資抵減	21,781	21,781	37,379	37,379
虧損扣抵	54,439	9,255	53,982	10,796
其他	11,522	1,959	24,323	4,865
		70,935		82,119
減：備抵評價		(8,838)		(7,238)
		<u>\$ 62,097</u>		<u>74,881</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虧損扣抵	\$ 80,717	20,179	88,006	22,002
投資抵減	73,560	73,560	58,777	58,777
累積換算調整數	35,980	6,117	(39,809)	(7,962)
各項攤銷財稅差	2,389	406	8,833	1,76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7,258	2,934	22,146	4,429
其他	27,875	4,739	34,376	6,874
		107,935		85,887
減：備抵評價		(53,353)		(55,093)
		<u>\$ 54,582</u>		<u>30,794</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178,870</u>		<u>175,968</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u>		<u>7,962</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總額	<u>\$ 62,191</u>		<u>62,331</u>	

佳邦科技公司及鈺邦科技公司之國外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將做永久性投資而不予分配，故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以前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課稅。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佳邦公司尚未扣除之虧損扣抵及扣除年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最後可扣除年度	金 額
民國九十八年度(申報數)	民國一〇八年	\$ 26,088
民國九十九年度(估計數)	民國一〇九年	28,351
		\$ 54,439

依大陸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法規定，鈺邦無錫、佳邦貿易及禾邦中國之企業所得稅申報核定之虧損得自以後五年度之課稅所得額中扣除。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等公司前期虧損可供扣除金額及期限如下：

申 報 年 度	最後扣除年度	金 額
鈺邦無錫：		
民國九十七年度(申報數)	民國一〇二年度	\$ 8,931
民國九十八年度(申報數)	民國一〇三年度	39,519
佳邦貿易：		
民國九十六年度(申報數)	民國一〇一年度	8,071
民國九十七年度(申報數)	民國一〇二年度	157
民國九十八年度(申報數)	民國一〇三年度	1,998
民國九十九年度(估計數)	民國一〇四年度	1,052
禾邦中國：		
民國九十八年度(申報數)	民國一〇三年度	8,160
民國九十九年度(估計數)	民國一〇四年度	12,829
		\$ 80,717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得享有之投資抵減，得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之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惟每年得抵減稅額，以不超過該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佳邦科技公司及鈺邦科技公司之研究發展支出及機器設備投資抵減餘額估計如下：

年 度	最後可抵減年度	可抵減稅額
民國九十六年度(核定/申報數)	民國一〇〇年	\$ 2,784
民國九十七年度(核定/申報數)	民國一〇一年	30,668
民國九十八年度(申報數)	民國一〇二年	41,794
民國九十九年度(估計數)	民國一〇三年	360
		\$ 75,606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佳邦科技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七條規定，投資於資源貧瘠或發展遲緩鄉鎮地區得享有投資抵減（適用民國九十三年經濟部公告地區），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如下：

年 度	最後可抵減年度	可抵減稅額
民國九十六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〇〇年	\$ <u><u>19,735</u></u>

佳邦科技公司及鈺邦科技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五年度。

佳邦科技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九十五年度之申報因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等與稽徵機關之見解不同而遭減列，核定補繳稅額分別為246千元及30,095千元，佳邦科技公司雖不服稽徵機關之核定，並申請復查暨行政救濟，惟於所得稅估列時業已考量稽徵機關核定結果之影響。

佳邦科技公司有關兩稅合一資訊如下：

	99.12.31	98.12.31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以後	\$ <u><u>183,479</u></u>	<u><u>56,059</u></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u>50,874</u></u>	<u><u>45,998</u></u>
	99年度	98年度
	(預計)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u>20.48%</u></u>	<u><u>33.33%</u></u>

(十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衍生性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二)之說明。

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短期借款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除上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其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9.12.31		98.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98,926	198,926	518,565	518,56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682	詳下述(2)	93,000	詳下述(2)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述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與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此方法應用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對非公開發行之股權投資，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於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其帳面價值等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二)之說明。
- 3.合併公司以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	\$ 692,933	-	936,50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198,926	-	518,565	-
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	584,646	-	547,166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	3,575	-	9,821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5,458	2,879	19,992	3,697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25,569	-	14,799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369,107	-	403,666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08,276	-	95,317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	85,885	-	33,288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及受益憑證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及受益憑證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所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受益憑證及上市櫃有價證券，故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重要之客戶係與電子產業相關，而且合併公司通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因此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電子產業之影響。然而合併公司所有銷售對象皆為國際上信譽良好之公司，同時合併公司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故從未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46%及56%係分別來自於十家客戶，雖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惟合併公司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管理當局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五、關係人交易

(一)主要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Inpaq Korea Co., Ltd. (Inpaq Korea)	佳邦科技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anfield Ltd. (Canfield)	佳邦科技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信邦)	為佳邦科技公司之董事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信邦香港)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信邦北京)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信邦上海)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深圳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信邦深圳)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Fixed Rock Holding Ltd. (Fixed Rock)	Inpaq BVI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99年度		98年度	
	金 額	佔 銷 貨 淨額之%	金 額	佔 銷 貨 淨額之%
信邦香港	\$ 23,746	1	23,169	2
信邦北京	18,038	1	14,938	1
信邦深圳	16,778	1	11,692	1
信邦	4,337	-	7,076	-
其他	4,667	-	4,785	-
	<u>\$ 67,566</u>	<u>3</u>	<u>61,660</u>	<u>4</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於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間並無明顯差異，一般客戶之授信期間為月結60~150天，信邦香港、信邦北京及信邦深圳之授信天數為60天，信邦之授信天數為90天。

2. 進 貨

	99年度		98年度	
	金 額	佔當期 進 貨 淨額%	金 額	佔當期 進 貨 淨額%
信邦上海	\$ 8,191	1	5,953	1
信邦	487	-	-	-
其他	38	-	251	-
	<u>\$ 8,716</u>	<u>1</u>	<u>6,204</u>	<u>1</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按一般市場價格為基準，付款條件一般廠商付款期限為月結90~150天，對信邦上海付款天數為月結60天。

3. 佣金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發生而應支付予Canfield及Inpaq Korea之佣金費用分別計16,143千元及11,593千元。

4. 其他交易

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合併公司支付各關係人之零星雜項支出(帳列研究費、消耗品、租金、雜項購置等)金額分別為240千元及699千元。

5.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及預收款項：

綜上所述，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與關係人因上述交易及代收代付款項等而產生之應收、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

	99.12.31		98.12.31	
	金 額	佔全部應 收票據與 款項之%	金 額	佔全部應 收票據與 款項之%
信邦深圳	\$ 8,969	2	2,327	1
信邦北京	4,090	1	3,743	1
信邦香港	2,521	-	4,645	1
其他	6,687	1	6,757	1
	<u>\$ 22,267</u>	<u>4</u>	<u>17,472</u>	<u>4</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應付關係人款項：

	99.12.31		98.12.31	
	金額	佔全部應付票據與款項之%	金額	佔全部應付票據與款項之%
Canfield	\$ 2,296	1	3,770	1
信邦上海	1,552	-	2,580	1
其他	3,300	1	1,100	-
	<u>\$ 7,148</u>	<u>2</u>	<u>7,450</u>	<u>2</u>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薪資	\$ 12,947	7,788
獎金及特支費	2,908	2,217
業務執行費用	244	177
員工紅利	3,000	500
	<u>\$ 19,099</u>	<u>10,682</u>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質押之資產	質押擔保標的	99.12.31	98.12.3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關稅保證	<u>\$ 5,458</u>	<u>19,992</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等營業場所，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現有已簽訂合約估計未來年度應支付之租金總額明細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0.01.01~100.12.31	\$ 7,675
101.01.01~101.12.31	471
	<u>\$ 8,146</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二)佳邦科技公司與經濟部工業局簽訂業界開發產業技術之「以低溫陶瓷共燒方式製作高密度微電源模組用積層功率電感」補助款合約，補助款計14,500千元，計劃期間自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一日起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約中訂明本計劃開發之產品所取得之知識、技術及各種智慧財產權歸屬本公司所有，惟計劃完成後將研究成果移往大陸地區實施時，應依「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三十五條及其相關子法，包括「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以及「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貿易許可辦法」等相關法令辦理。
- (三)鈺邦科技公司與經濟部工業局簽訂業界開發產業技術之「微小型積層高分子/鋁固態電容之材料技術及製程技術開發」補助款合約，補助款計12,480千元，計劃期間自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一日起至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合約中訂明本計劃開發之產品所取得之知識、技術及各種智慧財產權歸屬本公司所有，惟計劃完成後將研究成果移往大陸地區實施時，應依「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三十五條及其相關令辦理。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一)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9年度			9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91,509	195,227	486,736	211,111	154,436	365,547
勞健保費用	13,578	12,876	26,454	12,521	10,764	23,285
退休金費用	7,705	9,565	17,270	9,594	8,570	18,164
其他用人費用	12,623	9,183	21,806	10,879	6,394	17,273
折舊費用	100,153	47,453	147,606	89,063	43,289	132,352
攤銷費用	3,664	17,847	21,511	4,955	21,400	26,355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與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

	99.12.31			98.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9,730	29.13	574,730	19,829	31.99	634,330
歐元	3,252	38.92	126,562	2,206	46.10	101,69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3,495	29.13	101,795	3,070	31.99	98,21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875	29.13	171,134	6,953	31.99	222,419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單位或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單位或股數	持股比例%	
佳邦科技公司	復華傳家二號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72	40,486	-	40,486	2,572	-	
佳邦科技公司	國泰豐益債券基金	無	同上	1,385	14,314	-	14,314	1,385	-	
佳邦科技公司	統一強棒基金	無	同上	1,305	20,917	-	20,917	1,305	-	
佳邦科技公司	國泰全球保守組合基金	無	同上	2,754	32,278	-	32,278	2,754	-	
佳邦科技公司	立敦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同上	139	3,877	0.15	3,877	139	0.15	
佳邦科技公司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公司股票	無	同上	131	2,615	0.20	2,615	131	0.20	
佳邦科技公司	禾仲堂(股)公司股票	無	同上	323	11,967	0.10	11,967	323	0.10	
佳邦科技公司	信邦電子(股)公司股票	佳邦科技公司之董事	同上	2,236	51,652	1.20	51,652	5,800	3.13	
佳邦科技公司	Inpaq (BVI) Ltd. 股票	佳邦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26,486	939,968	100.00	939,558	26,486	100.00	註2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單位或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單位或股數	持股比率%	
佳邦科技公司	Inpaq Corporation 股票	佳邦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500	1,265	100.00	1,265	500	100.00	註2
佳邦科技公司	Inpaq Korea Co., Ltd. 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同上	77	3,375	44.77	261	77	44.77	
佳邦科技公司	Canfield Ltd. 股票	同上	同上	200	4,209	33.33	4,209	200	33.33	
佳邦科技公司	鈺邦科技(股)公司股票	同上	同上	9,108	92,537	15.56	92,537	9,108	15.56	註2
佳邦科技公司	揚志(股)公司股票	同上	同上	700	6,872	46.68	6,872	700	46.68	
佳邦科技公司	邦英生物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	5.00	註1	100	5.00	
佳邦科技公司	源榮創投(股)公司股票	無	同上	3,000	30,000	10.00	註1	3,000	10.00	
佳邦科技公司	正基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同上	2,103	33,000	3.82	註1	2,103	3.82	
佳邦科技公司	聿新生物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同上	3,270	68,918	10.38	註1	3,270	10.38	
佳邦科技公司	CMI Co., Ltd. 股票	無	同上	4	13,764	10.00	註1	4	10.00	

註1：所持有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故無明確市價。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佳邦科技公司	美磊科技(股)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買賣	-	2,801	124,262	5	415	2,806	231,895	79,978	151,917	-	-

註：期末金額係持有成本，帳面金額資訊請詳3。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Inpaq (Cayman Islands) Ltd. 之子公司	進貨	436,678	43 %	月結120天	-	-	(195,552)	58 %	註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同上	進貨	171,205	17 %	月結60天	-	-	(28,996)	8 %	註

註：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四(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股數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佳邦科技公司	Inpaq (BVI) Ltd.	BVI	控股	859,857	687,464	26,486	100.00%	939,968	31,040	30,631	註2
佳邦科技公司	Inpaq Corporation	美國	銷售	16,214	9,814	500	100.00%	1,265	(442)	(442)	註2
佳邦科技公司	Inpaq Korea Co., Ltd.	韓國	銷售	12,864	6,430	77	44.77%	3,375	(4,462)	(1,99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佳邦科技公司	鈺邦科技(股)公司	台灣	生產銷售電子零組件	103,265	103,265	9,108	15.56%	92,537	31,412	4,888	註2
佳邦科技公司	Canfield Ltd.	Samoa	銷售	6,840	6,840	200	33.33%	4,209	(310)	(103)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佳邦科技公司	揚志(股)公司	台灣	電子產品製造銷售	7,000	-	700	46.68%	6,872	(250)	(12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Inpaq (BVI) Ltd.	Inpaq (Cayman Islands) Ltd.	Cayman Islands	控股	492,158	431,028	15,150	100.00%	848,986	267	註1	註2
Inpaq (BVI) Ltd.	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	259,606	96,823	62,518	100.00%	(6,492)	24,620	註1	註2
Inpaq (BVI) Ltd.	Fixed Rock Holding Ltd.	Seychelles	控股	98,415	98,415	3,000	20.76%	97,586	27,443	註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Inpaq (Cayman Islands) Ltd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銷售電子元器件	360,643	360,643	-	100.00%	473,730	47,260	註1	註2
Inpaq (Cayman Islands) Ltd	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銷售電子之元器件	384,087	163,395	-	100.00%	339,809	(14,696)	註1	註2
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佳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	銷售	4,565	4,565	-	100.00%	(9,427)	(1,125)	註1	註2
Fixed Rock Holding Ltd	慶邦電子元器件(泗洪)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銷售電子之元器件	308,235	164,025	-	100.00%	275,962	8,286	註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ixed Rock Holding Ltd	磐固投資(股)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78,000	78,000	7,800	100.00%	81,182	2,825	註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ixed Rock Holding Ltd	耀鑽科技(股)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批發	41,984	-	2,800	100.00%	38,690	(2,310)	註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AQ Investments Limited	Samoa	控股	327,397	313,669	10,100	100.00%	241,696	10,393	註1	註2
APAQ Investments Limited	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銷售電子之元器件	324,181	275,082	-	100.00%	241,326	11,708	註1	註2

註1：已經由子公司認列相關損益。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名稱	價值		
1	鈺邦科技(股)公司	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09,410	101,955	4.696 %	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	118,942	237,884

註1：鈺邦科技(股)公司累積對外之資金貸與總額以未逾其淨值之40%為限。

註2：鈺邦科技(股)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以未逾其淨值之20%為限。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公司名稱	關係						
0	鈺邦科技(股)公司	鈺邦無錫	子公司	118,942	101,955	101,955	-	17.14 %	237,884

註1：鈺邦科技(股)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鈺邦科技(股)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鈺邦科技(股)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金額，以鈺邦科技(股)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股數	持股比例	
Inpaq (BVI) Ltd.	股票－Inpaq (Cayman Islands)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15,150	848,986	100.00	註1	15,150	100.00	註2
Inpaq (BVI) Ltd.	股票－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62,518	(6,492)	100.00	註1	-	100.00	註2
Inpaq (BVI) Ltd.	股票－Fixed Rock Holding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3,000	97,586	20.76	註1	3,000	20.76	
Inpaq (Cayman Islands) Ltd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股權	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	473,730	100.00	註1	-	100.00	註2
Inpaq (Cayman Islands) Ltd	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股權	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	339,809	100.00	註1	-	100.00	註2
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佳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股權	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	(9,427)	100.00	註1	-	100.00	註2
Fixed Rock Holding Ltd.	慶邦電子元件(泗洪)有限公司股權	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	275,962	100.00	註1	-	100.00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台灣計量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	20,820	-	20,820	2,000	-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APAQ Investments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10,100	241,696	100.00	註1	10,100	100.00	註2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股數	持股比率	
APAQ Investments Limited	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股權	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	241,326	100.00	註1	-	-	註2

註1：所持有之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故無明確市價。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佳邦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436,678)	69 %	月結120天	-	月結120天	195,552	80 %	註1
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佳邦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171,205)	100 %	月結60天	-	月結60天	28,996	100 %	註1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313,269)	32 %	月結120天	-	註3	370,712 註4	66 %	註1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567,014	66 %	月結120天	-	註2	(180,736)	73 %	註1

註1：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註2：一般廠商付款期限為月結90天。

註3：係鈺邦代鈺邦無錫購買原料。

註4：係含資金融通、代購固定資產及原料等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項。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註2)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佳邦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	195,552	-	-	-	92,932	-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孫公司	370,712 (註1)	-	145,716	-	-	-

註1：係含資金融通、代購固定資產及原料等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項。

註2：係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之收回情形。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相關資訊：

鈺邦民國九十九年度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惟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合約均已到期。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佳邦科技公 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禾邦電子(蘇 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 子元器件等	360,643 (USD11,000 千元)	註1	360,643 (USD11,000千 元)	-	-	360,643 (USD11,000千 元)	100 %	47,260	473,730	-
佳邦貿易(蘇 州)有限公司	銷售電子元 器件	4,565 (USD140千 元)	註1	4,565 (USD140千元)	-	-	4,565 (USD140千元)	100 %	(1,125)	(9,427)	-
禾邦電子(中 國)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 子元器件等	384,087 (USD12,000 千元)	註1	163,395 (USD5,000千 元)	220,692 (USD7,000千 元)	-	384,087 (USD12,000千 元)	100 %	(14,696)	339,809	-
慶邦電子元 器件(泗洪) 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 子元器件等	308,235 (USD9,600 千元)	註1	54,670 (USD1,667千 元)	9,320 (USD326千元)	-	63,990 (USD1,993千元)	20.76 %	1,720	57,290	-
鈺邦電子(無 錫)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 子元器件等	324,181 (USD10,000 千元)	註1	275,082 (USD8,473千 元)(註4)	49,099 (USD1,527千 元)	-	324,181 (USD10,000千 元) (註4)	15.56 %	1,822	37,550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2)
佳邦科技公司—813,285 (USD25,133千元)	佳邦科技公司—1,029,306 (USD32,200千元)	佳邦科技公司—1,695,695
鈺邦科技公司—324,181 (USD10,000千元)	鈺邦科技公司—324,181 (USD10,000千元)	鈺邦科技公司—356,827

註1：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佳邦科技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未超過主管機關所定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

註3：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4：係佳邦科技之子公司—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列如下：

99年度	禾邦蘇州	禾邦中國	鈺邦無錫	佳邦貿易
銷貨	\$ -	-	-	2,916
進貨	\$ 436,678	171,205	567,014	-
預收貨款	\$ 443	-	-	-
佣金收入	\$ 19,176	-	-	-
專利權收入	\$ 4,625	-	-	-
期末應收款項	\$ 31,046	30,963	370,712	6,869
期末應付款項	\$ 195,552	28,996	180,736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佳邦科技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出售固定資產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產生之遞延未實現利益為13,228千元。

佳邦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代禾邦蘇州及禾邦中國購買原料而支付代墊款為170,286千元，惟不認列銷貨收入及成本，所產生之利益為729千元，未實現代購料毛利為4,397千元。

鈺邦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代鈺邦無錫購買原料而支付代墊款為313,269千元，惟不認列銷貨收入及成本，所產生之利益為30,736千元，未實現代購料毛利為4,948千元，予以遞延認列。

鈺邦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代鈺邦無錫購買固定資產而應收取之價款為80,083千元，產生出售損失為1,168千元，予以遞延認列，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遞延未實現利益為23,518千元。

上述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消除。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母子公司間業已消除之重大事項如下：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佳邦科技公司	Inpaq Cayman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3,025	月結120天	1%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31,046	-	1%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436,678	月結120天	20%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195,552	-	5%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佣金收入	19,176	-	1%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中國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30,963	-	1%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中國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71,205	月結60天	8%
2	鈺邦科技公司	鈺邦無錫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70,712	-	9%
2	鈺邦科技公司	鈺邦無錫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567,014	月結120天	26%
2	鈺邦科技公司	鈺邦無錫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180,736	-	4%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母子公司間業已消除之重大事項如下：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佳邦科技公司	Inpaq Cayman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8,578	月結120天	1%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37,161	-	1%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370,331	月結120天	23%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238,274	-	6%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佣金收入	18,904	-	1%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無錫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34,042	-	1%
0	佳邦科技公司	禾邦無錫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8,818	月結60天	1%
2	鈺邦科技公司	鈺邦無錫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27,582	-	5%
2	鈺邦科技公司	鈺邦無錫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363,396	月結120天	22%
2	鈺邦科技公司	鈺邦無錫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72,713	-	2%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

合併公司專事經營感測器、表面黏著元件、混合積體電路及相關材料和應用模組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為單一產業。

(二)地區別資訊

	99年度				
	亞洲	美洲	調整	沖銷	合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2,197,939	-	-	-	2,197,939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450,127	-	-	(450,127)	-
收入合計	<u>\$ 2,648,066</u>	<u>-</u>	<u>-</u>	<u>(450,127)</u>	<u>2,197,939</u>
部門(損)益	<u>\$ 286,581</u>	<u>(442)</u>	<u>(2,725)</u>	<u>(45,604)</u>	<u>237,810</u>
可辨認資產	<u>\$ 4,485,729</u>	<u>1,488</u>	<u>-</u>	<u>(325,740)</u>	4,161,477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12,012
					<u>\$ 4,273,519</u>

上述調整係部門以外利息費用1,260千元及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3,985千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8年度				合計
	亞洲	美洲	調整	沖銷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611,382	-	-	-	1,611,382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758,732	-	-	(758,732)	-
收入合計	<u>\$ 2,370,114</u>	<u>-</u>	<u>-</u>	<u>(758,732)</u>	<u>1,611,382</u>
部門(損)益	<u>\$ 58,378</u>	<u>(2,268)</u>	<u>6,195</u>	<u>(1,094)</u>	<u>61,211</u>
可辨認資產	<u>\$ 4,367,227</u>	<u>129</u>	<u>-</u>	<u>(366,533)</u>	4,000,823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合計數					97,152
					<u>\$ 4,097,975</u>

上述調整係部門以外利息費用405千元及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5,790千元。

(三)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個別客戶之銷貨收入佔全年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明細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佔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	金額	佔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
B客戶	<u>\$ 607,538</u>	<u>28</u>	<u>385,579</u>	<u>24</u>

(四)國內營業部門外銷銷貨資訊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佔當期國內營業部門營業收入之%	金額	佔當期國內營業部門營業收入之%
亞洲	\$ 1,237,125	62	1,051,345	71
北美洲	120,206	6	49,397	3
歐洲	69,603	3	51,739	3
其他	2,362	-	2,273	-
	<u>\$ 1,429,296</u>	<u>71</u>	<u>1,154,754</u>	<u>77</u>